

公司代码：601158  
债券代码：163228

公司简称：重庆水务  
债券简称：20 渝水 01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郑如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屈文学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7,191,880,733.72	24,534,292,342.35	24,534,292,342.35	1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资产	16,061,564,703.42	15,522,660,334.47	15,522,660,334.47	3.4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 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398,015,702.87	419,436,526.07	420,139,659.53	-5.11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 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459,166,739.08	1,135,621,880.52	1,135,621,880.52	28.49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568,591,597.64	261,178,685.56	268,543,628.03	117.70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 润	334,180,817.05	237,830,023.32	237,830,023.32	4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3.60	1.69	1.77	增加 1.91 个 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 /股)	0.12	0.05	0.06	1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5	0.06	140.00
-------------	------	------	------	--------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5,825,973.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008,024.2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438,356.16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635,571.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399,875.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88.68	
所得税影响额	-20,897,809.16	
合计	234,410,780.59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61,09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2,401,800,000	50.04	0	无		国有法人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849,160,689	38.52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2,996,824	1.73	0	未知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6,953,900	0.56	0	未知		国有法人
吴绮绯	9,541,402	0.20	0	托管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359,515	0.19	0	未知		其他
李弟勇	7,367,368	0.15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黄星顺	4,507,675	0.0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李春萍	4,300,000	0.0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唐军	3,700,001	0.0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股份种类及数量			

	的数量	种类	数量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2,40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1,800,00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849,160,689	人民币普通股	1,849,160,689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2,996,824	人民币普通股	82,996,82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6,953,900	人民币普通股	26,953,900
吴绮绯	9,541,402	人民币普通股	9,541,40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359,515	人民币普通股	9,359,515
李弟勇	7,367,368	人民币普通股	7,367,368
黄星顺	4,507,675	人民币普通股	4,507,675
李春萍	4,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00,000
唐军	3,700,001	人民币普通股	3,700,00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上述股东中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与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外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负债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元)	上年度末余额(元)	变动金额(元)	变动幅度(%)	注释
应收票据		1,560,196.00	-1,560,196.00	-100.00	注1
应收账款	689,109,422.22	1,100,500,909.61	-411,391,487.39	-37.38	注2
合同资产	973,793,087.38	135,079,390.74	838,713,696.64	620.90	注3
使用权资产	1,851,634.08		1,851,634.08	不适用	注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127,381.93	42,778,705.44	-13,651,323.51	-31.91	注5
应付账款	2,421,665,959.07	1,539,125,447.34	882,540,511.73	57.34	注6
预收款项	1,008,148.95	5,539,101.91	-4,530,952.96	-81.80	注7
应付职工薪酬	185,671,408.92	273,911,086.31	-88,239,677.39	-32.21	注8
应交税费	215,485,627.37	155,434,840.15	60,050,787.22	38.63	注9
应付利息	4,062,465.75	54,843,287.67	-50,780,821.92	-92.59	注10
租赁负债	2,026,130.73		2,026,130.73	不适用	注4

注1：系报告期内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所致。

注2：主要原因一是报告期内公司收回市财政采购2020年四季度污水处理服务费8.62亿元；二是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转让西部槽谷区域资产新增应收账款4.18亿元。

注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应收市财政污水处理服务费增加8.11亿元。

注4：系报告期实行新租赁准则，租赁期一年以上的合同按准则要求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注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因收购协议终止收回预付款1,000万元所致。

注6：主要系报告期内收购污水处理资产应付款项增加所致。

注7：主要系报告期内预收租赁款结转收入所致。

注8：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职工2020年度薪酬所致。

注9：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注10：主要系报告期内偿付公司债利息所致。

## (2) 利润表

报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元)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元)	变动金额(元)	变动幅度(%)	注释
管理费用	191,135,052.09	139,661,739.38	51,473,312.71	36.86	注1
财务费用	-11,558,606.68	17,232,569.99	-28,791,176.67	-167.07	注2
其中：利息费用	26,333,970.67	9,922,379.45	16,411,591.22	165.40	注2
其他收益	18,334,635.76	31,867,700.27	-13,533,064.51	-42.47	注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569,534.06	27,339,361.35	12,230,172.71	44.73	注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9,569,534.06	23,309,361.35	16,260,172.71	69.76	注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38,356.16		4,438,356.16	不适用	注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011,382.67	-7,741,325.64	-33,270,057.03	不适用	注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6,460,621.74	-1,707,774.83	218,168,396.57	不适用	注7
营业外支出	1,017,637.70	2,850,667.17	-1,833,029.47	-64.30	注8
所得税费用	88,894,278.22	16,229,486.81	72,664,791.41	447.73	注9
其他综合收益	-29,689,037.15	-140,802,698.43	111,113,661.28	不适用	注10

注1：主要系报告期内修理费和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注2：主要原因一是外币汇率波动引起汇兑损益变化所致，报告期外币借款按期末汇率折算发生汇兑收益3,026.26万元，而上年外币借款按上年期末汇率折算发生汇兑损失1,366.69万元；二是发行20亿元公司债增加利息支出。

注3：主要系污水处理服务增值税税率自2020年5月起由13%调至6%，导致报告期内污水处理服务增值税返还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注4：主要系报告期内被投资单位经营业绩变动所致。

注5：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注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转让西部槽谷区域资产新增应收账款4.18亿元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所致。

注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转让西部槽谷区域资产所致。

注8：主要系报告期内非流动资产报废净损失减少所致。

注9：主要系报告期内市财政采购污水处理服务利润计提所得税所致。

注10：主要系报告期内其他权益工具在活跃市场的公开报价变动所致。

###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鉴于重庆两江新区财政独立于市级财政，本公司2018年与重庆两江新区所属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鱼复工业园、龙兴工业园分别签订了《污水处理政府购买服务协议》，明确本公司享有上述区域内已投运、在建、新建和新收购的污水处理项目特许经营权，污水处理采购服务由重庆两江新区负责办理。考虑到特许经营区域内污水处理服务的特殊情况，协议约定政府方采购服务费用由两部分组成，即基础服务费和特殊服务费。其中，基础服务费为本公司污水项目提供的生活污水处理服务（不涉及处理工业污水及加盖除臭等特殊服务）所取得的服务费用，其单价按照重庆市财政局核定的其采购本公司在重庆市范围内（不含本协议特许范围）提供生活污水处理服务的综合结算期价格执行，按季支付；特殊服务费为本公司污水项目提供的处理工业污水等特殊服务（须新增工艺设施、设备和投药等）在基础服务价格基础上加收的服务费用部分，按“特殊服务新增成本（包括但不限于新增工艺设施的折旧、修理费和新增药耗成本）+税费+合理利润（按本公司提供特殊服务新增投资的投资收益率10%核定）”的50%确定，按年支付，补贴时限暂定三年（三年后另行协商确定特殊服务费价格）。

2021年3月，本公司与重庆两江新区建设管理局签订《重庆两江新区鱼复、龙兴、水土园区污水处理政府购买服务协议》（以下简称新协议），新协议明确本公司获得水土污水处理厂、复盛污水处理厂、果园污水处理厂在两江新区提供污水处理服务特许经营权并依据此项特许经营权向重庆两江新区建设管理局提供污水处理服务，购买服务期限自本协议生效之日（以上一轮购买服务终止时间次日生效）起至渝府〔2007〕122号规定的乙方特许经营权期限届满之日止。污水处理服务费结算价格参照《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制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核定办法的通知》（渝财建〔2009〕607号）文件规定，由重庆两江新区建设管理局委托中介审计机构每3年核定一次价格（即三年一期），首期价格核定期为协议签订前三个年度，重庆两江新区建设管理局在签订协议后6个月内应完成首期价格核定。污水处理费按季度支付，如当期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未核定，则参照最近一期执行的结算价格支付，差额于当期结算价格核定之日起60日内补齐或扣还。对于结算期内本公司缴纳的未纳入结算价格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及附加，重庆两江新区建设管理局审定后据实予以补足。自按新协议结算之日起，公司与重庆两江新区所属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鱼复工业园、龙兴工业园分别签订的《污水处理政府购买服务协议》终止。

2. 报告期内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预中标云南省安宁市综合水利基础设施工程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下称“安宁项目”），该项目总投资暂定为70,954.99万元。最终以竣工决算审计报告确认数额为准），建设期3年，运营期12年，分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人饮工程两类，包括沙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安宁市车木河水库引水管线建设工程（三期）及温泉外马湾净水厂、管网工程等3个子项目。安宁项目采取BOT运作方式，由中标方与政府出资代表共同成立项目公司，在合作期内负责本项目投资、融资、建设、运营和移交等工作，政府根据项目的使用者

付费、可用性付费和绩效水平等付费。合作期满后，项目公司将所有设施及资产无偿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机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在与政府方开展项目相关合同谈判。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如彬
日期	2021 年 4 月 29 日